

貳拾叁、新聞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健全電影事業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

1. 依據電影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電影片映演業之設立、變更登記，目前高雄市計有 19 家（原高雄市 16 家、原高雄縣 3 家）電影院。
2. 為貫徹執行電影分級制度，依據電影法相關規定督導本市電影片映演業確實依法執行電影分級制度，9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實施臨場查驗 128 家次（原高雄市 110 家次、原高雄縣 18 家次），未發現違法情事。

(二)錄影節目帶業之輔導與管理

1. 依據廣播電視法暨其施行細則等法令規定，辦理本市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變更登記。
2. 會同本府警察局專責警力密集稽查錄影節目帶業是否有販售違法錄影節目帶(含影音光碟)，99 年 7 至 12 月共計查察 145 家次(原高雄市 49 家次、原高雄縣 96 家次)，查扣違法光碟 57398 片，其中 5 家業者涉嫌妨害風化，由本府警察局移送地檢署偵辦。

(三)有線電視業之輔導與管理

1. 為加強有線電視纜線之管理工作，針對市民及里長反映有線電視系統纜線爭議，均即派員會同相關單位及業者至現場查勘，並將附掛之纜線重新規劃整理或拆除，99 年 7 月至 12 月計處理 105 件次（慶聯 54 件、大信 13 件、港都 37 件、大高雄 1 件、鳳信 0 件、南國 0 件）。
2. 為加強有線電視系統之輔導管理工作，持續查察系統業者播放之廣告，99 年 7 月至 12 月共裁處違反「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49 條」規定者 24 件（原高雄市 19 件、原高雄縣 5 件），罰鍰新台幣 147 萬元（違反第 45 條者 4 件；違反第 49 條者 20 件，其中原高雄市罰鍰 106 萬，原高雄縣罰鍰 41 萬）。
3. 每年由專家學者組成之費率審議委員會，執行本年度費率審議並於年底前公告，費率委員除了以專業審核費率外，亦考量當時之社經狀況、失業率等調整年度費率。

(四)公用頻道之開播及推展

1. 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率先全國各縣、市以常態性製播節目方式，在原高雄市 4 家有線電視系統第 3 頻道開播，目前週一至週日每天有早、中、晚三條帶狀常態節目，上午 10：00-13：00 為市政及公益宣導時段，15：00-22：00 為自製或購製精選節目，22：00 以後為教學節目時間。
原屬高雄縣轄之鳳信、南國系統之公用頻道（第 3 頻道）節目，過去均各自運作，並未連播，縣市合併之後，本局正規劃整併 6 家有線電視系統自頭端連線，統一提供公用頻道訊號，以聯播公用頻道節目。
2. 為培養、推廣本市市民影像拍攝技能與興趣，自 92 年起接續辦理城市影像紀錄創作競賽、市民影像創作學院等課程，為本市影視產業紮根。

(五)電影拍攝製作獎補助

原高雄縣 99 年度第 2 階段電影拍攝製作獎補助申請於 8 月份受理，共計 11 部影片向縣府提出申請(6 部劇情片、5 部紀錄片)，最後由劇情長片「肥田出租」獲得獎助金 100 萬元，紀錄片「翻身」獲得獎助金 80 萬元。

二、新聞發布與新聞聯繫

(一)蒐集輿情反映

每日蒐集各報刊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陳報市長，並分送相關局處參辦，99 年 7 至 12 月計剪輯報紙新聞資料逾 16125 則(高雄市 11807 則，高雄縣 4318 則)，99 年 7 至 12 月計蒐集電視新聞摘要 16584 則。

(二)新聞發佈

依市長行程及本市重要建設發布市政新聞，並上網供民眾閱覽，99 年 7 至 12 月共發布約 850 則(高雄市 420 則，高雄縣 430 則)。

於市議會開議期間(99 年 8 月 16 日至 10 月 18 日)，成立議會小組發佈市長答詢新聞稿，共計約 20 則。

(三)媒體服務

包括 2010 高雄啤酒節、2010 年高雄國際鬥夢祭活動、配合選委會辦理市長與市議員選舉登記作業、配合本府主計處辦理全國人口及住宅普查作業、凡那比颱風新聞發布與媒體聯繫、2011 跨年晚會系列活動等，本局設置媒體中心，服務媒體。

三、辦理城市行銷活動

1. 為促進孩子養成閱讀的好習慣，本局於 11 月 14 日下午假中央公園站前廣場辦理「童話嘉年華」活動，並提前於 11 月 12 日上午假市府廣場辦理記者會。
2. 辦理 100 年高雄跨年系列活動案，於 12 月 24 日及 26 日在時代大道各舉辦一場演唱會，12 月 25 日在時代大道舉辦大氣球遊行，12 月 31 日辦理跨年晚會活動，此四場次系列活動參與民眾約 82 萬人次，並普獲平面媒體及電子媒體大篇幅的報導。

四、辦理多元媒體行銷案

(一)運用平面、電子及網路媒體辦理以下專案：

1. 辦理「美麗大高雄市政建設宣導廣編」案，宣傳文創影視產業、水綠環保，都市更新等。
2. 辦理「希望新都·綠能城市」平面雜誌行銷案，行銷本市為水綠清新的綠能城市。
3. 辦理「綠色交通 安全升級」交通安全網路媒體行銷案，宣傳綠色交通網絡等市政行銷相關措施，並融入交通安全觀念宣導。
4.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業務」平面媒體行銷案，報導跨年交通疏導及交通安全宣導新聞以強化宣導效果。
5. 辦理「榮耀高雄」多元媒宣行銷案，加強本府各項軟硬體建設及政策宣導。

6. 辦理「動能城市」電子媒體行銷案。
7. 辦理「魅力港都電子媒體行銷案」。
8. 辦理「富麗新都 新聲報到」廣播媒體行銷案。
9. 辦理「就愛高雄」行銷短片電視廣告時段購置案。
10. 辦理「99 年度市政建設成果暨交通安全宣導電子媒體行銷案」。
11. 製播交通安全新聞專題共計 20 則。
12. 辦理「市民參與 幸福高雄」電子媒體行銷案。

(二)製播行銷短片

拍攝都市行銷短片，傳達高雄的進步現況與發展願景，並購買廣告時段，密集於主要電視頻道露出相關市政行銷廣告暨都市意象影片

1. 99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製播，拍攝 5 支 30 秒短片，由本市慶聯有線電視公司負責製作及播出，並在本市有線電視第 3、第 4 頻道排播。
2. 辦理 99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委製案，為宣導本市低底盤公車及老人搭乘安全，由卓越數位科技承製，於本市電影院 94 個廳播放宣導交通安全。
3. 辦理 99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購置電視廣告時段案，委託貝立德股份有限公司排播 30 秒道安或都市行銷廣告。

(三)多元媒體

1. 辦理交通安全燈箱廣告暨跨年系列活動交通疏導廣告刊登案，委託高瞻廣告公司於 11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在高雄車站、三多商圈站、左營站、美麗島站、市議會站、凱旋站等六站刊登老人行的安全、尊重行人路權、機車行車安全、酒駕害己害人各 1 面及菊娃娃交通安全宣導 2 面共計 6 幅交通安全宣導廣告，12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刊登跨年晚會系列活動交通疏導措施宣導廣告六幅。
2. 委託大天廣告公司運用本市公車車體外刊登交通安全宣導廣告，將宣導老人行的安全、尊重行人路權、機車行車安全、酒駕害己害人等主題各 2 面，宣傳期間自 99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12 月 14 日止。

五、錄製市政行程活動影片

錄製市政活動錄影帶：委託傳播公司每日錄製市政各項重要活動，做為市政建設視聽資料，並提供電視台作為新聞素材運用。

六、維繫媒體公共關係

(一)國內媒體

配合本府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協助發送採訪證，並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100 年月曆等。

(二)國際媒體

於國際媒體人員來本市參訪或拍攝時，提供接待、拍攝景點建議、相關行程安排聯繫等服務。

七、編印定期及不定期刊物，加強行銷高雄

(一)定期刊物

1. 「高雄電子期刊」入口網站企劃發行電子期刊、電子報及印製《高雄畫刊》紙本

「高雄電子期刊」入口網站，定期發送「高雄畫刊」電子期刊(每月約 5 萬餘人次)、「鼓聲市府月刊」電子期刊(每月約 1 萬人次)、「河港快樂頌電子報」(每雙周約 5 萬餘人次)；12 月出刊之「河港快樂頌電子報」，頁面刊登訪談商家提供之優惠券，供網友下載使用，加強行銷。另將每兩期之「高雄畫刊電子期刊」內容編印為《高雄畫刊》紙本(雙月發行)，每次印行 4 萬冊，放置於本市飯店、車站、捷運站、機場、書局、景點及賣場等 100 多個地點供民眾索閱。

2. 發行《Martime Capital 海洋首都》中英文雙月刊

每雙月出刊 1 期，發行 1 萬份，置於機場、觀光飯店、美國在台協會、日本交流協會，及外賓出入頻繁之地點，供民眾索取。

3. 原高雄縣政府新聞處—編印發行《今日高縣》

《今日高縣》採雙月刊形式發行，99 年下半年出版第 18~20 期共 3 期，每期 3 萬份，內容 64 頁，包括縣政建設、產業發展、休閒旅遊、文化藝術、地方節慶與藝文活動、農特產品、地方美食等，接觸民眾生活層面，使讀者了解當地發展現況與施政遠景。分送對象包括縣府內單位、各鄉鎮市民代表、村鄰長、農漁會等社團理監事、縣內公司行號、醫事團體、產職業工會等單位外，亦郵寄至各戶政、地政事務所、衛生所、鄉鎮市圖書館等供民眾索取；亦提供民眾免費訂閱，除紙本外民眾也可於原高縣府新聞處網站線上瀏覽或下載電子書閱讀。

4. 原高雄縣政府新聞處—發行「小巨人電子報」

為建立資訊傳遞通路，傳達政策與理念，暢通縣民與縣府團隊間溝通管道，發行「小巨人電子報」，每週五定期出刊，每期提供約 5 萬份，予民眾(含學校等代為轉寄)最即時、最有效的縣政資訊。

(二)不定期刊物

1. 8 月設計及印製《2010 高雄競爭力》專刊單行本共 1 萬本，內容以高雄市政獲《遠見》雜誌五顆星報導為主軸輔以市政建設成果，致贈貴賓、各界意見領袖及民眾，行銷高雄。

2. 8 月增印呈現高雄市水與綠之美「2010 年風景明信片」1700 套，致贈市府貴賓及出訪使用。

3. 11 月印製「2011 年月曆」4 萬份，分送全省鄉鎮、中央民代、機關、本市各界人士及民眾。因應年底縣市合併需求，12 月再加印 1 萬份，於活動中分送民眾。

4. 原高雄縣政府新聞處—以 99 年縣府舉辦之攝影比賽得獎相片，為有線電視公用頻道申請印製「有線電視宣傳月曆筆記書」1000 本。

5. 原高雄縣政府新聞處—為行銷縣政成果與招商，印製「招商宣傳月曆筆記書」1000 本。

(三)其他

1. 9 月與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創新高雄·動能城市」廣宣企劃案，內容以宏觀角度來看高雄近年來市政建設之蛻變，以創新領先的高度，突顯高雄在台灣眾多城市脫穎而出，同時也樹立了一個新興世界城市典範，

引領台灣向國際邁進，共計 7 頁廣編於《天下》雜誌第 456 期露出，計發行 12 萬冊；另 11 月將前述等內容印製 20 頁廣宣 DM 手冊 2000 份，發送民眾廣為宣傳；《康健》雜誌第 144 期 1 頁廣宣版面，行銷高市在 2010 年全球城市生活品質調查，排名全台第一、亞洲第 14，為台灣唯一進入百大之生態城市，計發行 9 萬份。

2. 辦理網路媒體行銷案，於 Yahoo! 奇摩、PCHome、NOWnews、Google、YouTube 等網站或平台，行銷「水與綠生態高雄」、「建構宜居城市」等施政成果，另於網路新聞報 NOWnews 地方/高市頻道頁面，露出 2010 河川節、農 16 草地音樂會及節能減碳特展等三檔活動廣告看板。
3. 辦理「高雄市 2010 年城市紀念品設計及製作」案，以高雄城市意象設計精美紀念品，包括：T-shirt、polo 衫、筆鎖圈、票卡夾、皮件組、環保袋、祈福筆、珍藏筆記本等，將高雄特色由平面轉為立體化，供市府團隊致贈外賓留念。
4. 為永續經營高雄市城市商品制度，委託業者進行「城市商品中長期計畫」研析，99 年 12 月完成先期評估及規劃，其中包含原創素材、授權規範、商品開發、生產製造、行銷及通路整合、回饋機制、資源需求、預期效益等項目，對本市建立永續經營的城市商品制度有相當助益。
5. 考量縣市合併後，轄內農特產品及觀光地區手工飾品藝品資源豐沛，為未來推廣「高字設計圖」商標相關產品時，可適時融入在地特色，以利推廣行銷高市觀光產業並豐富高字價值，規劃對高字設計圖商標新增食品等 6 類註冊申請，10 月已委託法律事務所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遞件。

八、加強高雄廣播電台廣播功能

(一)加強製播優良節目，落實高雄電台服務功能

1. 加強市政廣播行銷中心市政行銷功能
將最新市政措施透過現場直播行銷市政，並可即時回應民眾反映意見及建議。「市政廣播行銷中心」，每日製播 30 分鐘「行動市府」及 6 檔整點新聞、3 檔次「市政最前線」；另，每週製播 5 則「市政部落格」單元及 2 則市政行銷宣傳帶；市政行銷宣傳帶並以媒體策略聯盟方式於其他電台擴大行銷。
2. 辦理深入社區行銷市政活動
99 年 7 至 12 月共舉辦 3 場戶外行銷活動及 4 場節目講座、1 場擴大交通安全 call in 有獎徵答：含 8 月 11 日「當音樂遇到數位藝術」音樂講座、8 月 20 日「素食相見歡」講座、10 月 6 日名人講座-王文華主講「成功的五大秘訣」、10 月 8 日「音樂中的熱情兩三事」音樂講座、11 月 27 日「美食相見歡」講座、12 月 4 日「寒冬送暖幸福高雄之旅」市政參訪活動、12 月 24 日「幸福 100 兔 Happy」歲末感恩晚會等。
3. 與本府客委會、社會局、勞工局、研考會及衛生局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節目，擴大市政雙向溝通
為強化服務效率，與研考會合作「空中馬上辦」節目，聽眾透過 CALL IN 反映問題並即時連線有關局處，同時將處理情形列管於市府民意系統網

站，展現行動市府及為民服務形象。另，配合市府各局處重要施政，以小單元、公益廣告及短劇等活潑多元手法加強市政宣導。

4. 公開徵選公益社團參與製播節目

99年7至12月共徵選6個社團參與製播，分別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濟興長青基金會」、「台灣泡泡龍病友協會」、「張老師基金會」、「尊懷活水人文協會」、「台灣血液基金會高雄捐血中心」等。

5. 關懷弱勢及服務少數族群

為關懷弱勢族群，製播關懷外籍配偶、外勞、同志議題及原住民文化節目之外，每日播出5小時客語節目；為營造英語學習環境，開闢「新聞英語通」及「打狗英語通」等英語節目單元，每日同步聯播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The World Today」節目0.5小時；另每日播出古典音樂節目160分鐘，服務愛樂者；開闢帶狀【幸福圖書館】節目及【活力高雄】節目，提昇藝文、閱讀及運動風氣。

6. 加強交通路況連線報導

於交通尖峰時段加強交通路況連線報導，並於12月14、15日擴大辦理交通安全call in有獎徵答，全日現場節目開放聽友call in回答交通安全題目，強化交通安全宣導。

7. 行銷南台灣觀光文化活動及資源

為促進南台灣生活圈資源共享，與高雄縣及屏東縣政府合作製播「高雄新風貌」及「發現高屏」節目，與台南縣市及嘉義縣合作製播「南台灣即時通」單元，以專訪或連線方式，行銷南台灣觀光文化活動，促進城鄉交流。

8. 配合市府大型活動實況轉播，行銷高雄

如2011高雄跨年晚會進行實況轉播。

9. 配合縣市合併，開闢【大高雄社頭社尾】節目

共製播80集，透過大高雄不同層面城鄉的高雄學，界定高雄人從地方流動、遊牧、漂流到在地化、落地生根、與都會的根本結構記憶認同的地方社區知識來認識大高雄。

10. 配合市府各局處重要施政加強宣導

重點包括「H1N1」防疫宣導、「防腸病毒」、「防H1N1新流感」、「交通安全」、「檢肅貪瀆」、「肅清煙毒」、「公共安全」、「勞工教育」、「防治登革熱」、「稅務宣導」、「老人福利」、「勞工安全衛生」、「社會安全」、「生態環保」、「菸害防制」、「調解委員會」、「消費者保護」、「犯罪被害人」等。

(二) 強化新聞採訪報導，提昇新聞性節目品質

1. 每日開闢9個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工作及在地新聞，提供市民、聽眾最多的高雄市新聞。

2. 全程實況轉播高雄市議會第7屆第8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提供民眾即時資訊、增進民眾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

3. 製播「Live943新聞晚報」、「新聞廣場」及「高雄十分話題」節目，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專題報導。

4. 加強報導「高雄市第一屆市長議員暨里長選舉」各項選務工作及製播「高

雄市第一屆市長議員暨里長選舉選情報導節目」，連線報導選情及播報最新開票結果。

5. 加強報導高縣市合併相關議題及工作進行情形。
6. 加強報導登革熱、腸病毒各項防治措施及市民應注意事項相關新聞。
7. 凡那比、梅姬颱風來襲期間（9月18日至22日及10月21日至23日），每天24小時加強颱風動態、防颱應變及救災、復建等相關新聞報導。
8. 加強「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輕軌捷運」、「高捷岡山站興建」、「國道七號」、「高市圖新總館興建」等重大建設與市政議題新聞報導。
9. 加強「企業簽署自願節能合作意向書節能成果」、「淘汰老舊二行程機車」、「推動節能減碳辦理推動住商部門節能輔導行動計畫」、「推廣節能標章產品」等節能減碳政策、措施相關新聞報導。
10. 報導「二號運河改造成功幸福川通水」、「河堤路全線開闢完工」、「闢建中都濕地公園」、「高市獲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全國評鑑第一名」、「高市獲全國市區道路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第一名」、「治安滿意度五大都會區第一」、「二號鴨子船開始營運」、「獎勵拍片推動影視產業」、「健康醫療服務園區行政中心」、「新客家文化園區完工啟用」、「建構自行車友善城市」、「水患治理工程」、「污水下水道建設」、「社區通學道計畫」、「海洋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治改善成效」等市政建設成果新聞。
11. 配合高雄市「高雄購物美食節」、「世運週年慶系列活動」、「2010高雄左營萬年季」、「2010戲獅甲藝術節」、「2010高雄電影節」、「南方影展」、「2010高雄設計節」、「2010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2010大高雄國際無車日」、「國際身心障礙者日」、「凹仔底森林公園草地音樂會」、「2010高雄景觀花藝競賽」、「跨年晚會系列活動」等重要市政活動，加強相關採訪或連線，並製播專題深入報導。